

证券代码：835417 证券简称：锐捷安全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毅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冯毅先生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现根据推荐，本届董事会提名冯毅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规定不得担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冯韵倩女士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现根据推荐，本届董事会提名冯韵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规定不得担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瑞莲女士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现根据推荐，本届董事会提名陈瑞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规定不得担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庆仪女士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现根据推荐，本届董事会提名张庆仪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规定不得担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叶剑明先生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现根据推荐提名，本届董事会提名拟选举叶剑明先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规定不得担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认识也不熟悉该被提名董事。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